

儿童文学
金牌作家书系



何处家园

WHERE IS HOME

杨保中 著

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儿童文学
金牌作家书系

何处家园

WHERE IS HOME

杨保中 著

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北京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何处家园 / 杨保中著. — 北京: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16.3

(《儿童文学》金牌作家书系)

ISBN 978-7-5148-2873-3

I. ①何… II. ①杨… III. ①儿童文学 -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①I287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002752 号

HECHU JIAYUAN



出版发行: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出版人: 李学谦

总策划: 徐德霞
责任编辑: 汪玥含 范艳妮
封面图画: 孙岳
责任校对: 张莉

著者: 杨保中
美术编辑: 孙岳
插图: 核神父
责任印务: 杨顺利

社址: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丙12号
总编室: 010-57526071
发行部: 010-57526568
网 址: www.ccppg.cn
电子邮箱: zhs@ccppg.com.cn

邮政编码: 100022
传 真: 010-57526075

印刷: 北京华宇信诺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: 660mm × 980mm 1/16

印张: 16.5

2016年3月第1版

2016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字数: 195千字

印数: 10000

ISBN 978-7-5148-2873-3

定价: 25.00元

图书若有印装问题, 请随时向印务部退换。(010-57526881)



前言

全力打造知名品牌图书

○ 徐德霞

《儿童文学》金牌作家书系自 2009 年问世以来，至今已小有规模，在社会上也有了一定的影响力，出现了多部品质上乘、流传广泛的精品之作。

《儿童文学》金牌作家书系是一套开放式的丛书，计划以每年出版一二十种新书的规模，以陆续出版、不断充实、不断淘洗、不断丰富、不断积累的方式，用几年甚至十几年的时间，打造起一套有规模、有品位、有传承力、有影响力的中国原创儿童文学书系。

作为这套书系的主编，我对做好这套丛书充满信心，今后我们依然会坚持以下几点：

首先，充分发挥《儿童文学》的多重优势。

《儿童文学》杂志作为一本有着 50 年历史的品牌刊物，始终坚持纯正的艺术方向，为新一代少年儿童所钟爱。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，《儿童文学》杂志经受住了市场经济大风大浪的严峻考验，与时代同行，在改革中谋发展，成为每月发行量超过 100 万册的品牌大刊。

借《儿童文学》杂志之势，开发原创儿童文学中、长篇作品，具有得天独厚的品牌优势、作家优势、市场优势和编辑优势。

一种品牌就是一种无形资产。《儿童文学》经过几十年持之以恒的打造，其特色清晰可见，它是和一连串美好词汇联系在一起的，诸如坚守、纯正、高雅、健康，等等。品牌代表的是一种不可多得的美誉度、可信度，而这些才是真正的无价之宝，千金难求。我们会充分利用《儿童文学》杂志的品牌优势，将无形化有形，把《儿童文学》的潜能充分发挥出来，进一步把《儿童文学》的图书做好。

说起《儿童文学》杂志的作家优势更是得天独厚。作为一个有着50年历史的老刊物，从茅盾、冰心、叶圣陶那一代人算起，已经有四五代作家。每个时代都有每个时代的代表作家、骨干作家，是这些作家支撑了这本刊物，为刊物的成长壮大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。有很多老作家的作品流传至今，成为儿童文学的经典之作。为此，我们开发的《儿童文学》典藏书库，至今还是延续选题、畅销品种。

金牌作家书系力主最新原创中、长篇作品，着眼点是当代作家。目前《儿童文学》经常联系的主力作家、骨干作家有300多位，他们中有的从事儿童文学创作已经十几年、几十年了，在艺术上相当成熟，是当之无愧的“金牌作家”。有数以百计的儿童文学作家的支持，在每年大约200部的长篇来稿中，遴选10%左右出版，其品质还是可以保证的。

市场优势自不用详说。《儿童文学》杂志每月发行100多万册，潜在读者群有300万至500万，利用《儿童文学》杂志的宣传平台、发行渠道来宣传发行图书，再加上本社强有力的图书发行、网络发行系统，确保每一本新书都有广泛的覆盖率和传播度，现已出版的图书再版率达到100%。

在编辑方面，由一线期刊编辑来做图书，敏锐度高，行动力强，既能及时捕捉文学创作动态，又能及时获得作者的最新资讯和稿件。同时，书刊编辑上的互动、活动上的相互呼应、书刊内容上的互用等有利因素，均可得到良好发挥。

其次，坚持内容为王，全力打造精品。

《儿童文学》金牌作家书系是《儿童文学》品牌的深度开发。我们一直把该书系作为一个品牌来运作，在实践中不断强化《儿童文学》图书这一大品牌。

要打造起《儿童文学》的品牌书系，最重要的是坚持内容为王，全力打造精品图书。当前儿童文学中、长篇创作比较热，书稿品质良莠不齐，如何抓到一流稿件、打造一流图书是我们最为关注的。《儿童文学》杂志一直强调纯净、高雅的纯文学特色，“金牌作家书系”也秉承了这一传统，强调原创，更力求精品。

因为冠以“《儿童文学》金牌作家书系”，因此一批未曾与《儿童文学》联系过的年轻作者和“轻阅读”作品并未收入这个书系之中，而是另外开辟了新的书系和平台。

为了保证图书质量，我们坚持在稿件面前人人平等，不论是名家，还是无名之辈，均一视同仁，以内容和艺术品质论英雄。因《儿童文学》做书起步较晚，自身培养的很多作家有所流失，现在已经陆续回归。我们看到，一个人最强的创造力往往在青壮年时期，最大的出版潜能也蕴藏在中青年作家之中，为此我们也在打造中青年作家群上下了一番功夫，对于潜质好的作品，反复修改打磨，力求精益求精，艺术上更上层楼。对于首版反响比较好的作家和作品，紧抓不放，以小书系的方式连续推出。经过两三年的努力，已推出了一批有影响力的新作、力作，把一批名不见经传的年轻作者打造成了知名作家，为书

业也为我国儿童文学创作队伍输送了一批新鲜血液。

说到底，读者看书，看的是内容，内容为王是不变的真理，但是我们并不能保证每一本图书都是精品。让每一本图书都成为经典，那只是作家本人和出版社的美好理想。为了将一批好书淘洗出来，我们采取优胜劣汰制，即在图书宣传上不平均使用力量，不搞雪中送炭，只做锦上添花，即不断加大对优秀图书的宣传营销，让好书好上加好，千方百计扩大优秀图书的传播度和影响力。其目的是想经过市场和编辑部的双重淘洗，让一批真正的优秀作品成为精品，并期望最终能够出现若干部经典之作和传承之作。

另外，利用多媒体互动，转变出版形态。

我们正处于一个多媒体时代，科学技术一日千里，影响并促进着出版业态的转变。为了适应这一变化，儿童文学出版形态也在悄然变化之中。原创为本、内容为王，将是这一变化的基础。在抓好精品图书的同时，我们会格外关注漫画、绘本、电视剧、电影和动画片的开发，格外关注平面媒体与数字化传播的对接，努力将作家们呕心沥血创作出来的精品佳作，通过多种媒介、多种方式传播出去，让优秀作品的社会价值和经济价值最大化。相信《儿童文学》多媒并存时代会随着时代的到来而到来，同时我们将努力走到时代的前列。

出版是个小行业，文化是个大产业。我们将秉承“传播、传承、积累”的出版使命，将以《儿童文学》金牌作家书系为代表的《儿童文学》图书全力打造成全国少儿文化产业中的知名品牌！



目录

1 | 前言

001 | 第一章 最后的晚餐

030 | 第二章 何处家园

108 | 第三章 狼群新境

164 | 第四章 约瑟未豺

185 | 第五章 新家难安

255 | 后记



第一章 最后的晚餐



金豹子盯紧了牛栏里的黄牛群。

和金豹子一块儿参与狩猎的，还有狼王睿和它率领的狼群，以及魔头赤豺率领的赤豺群。

天光很暗，牛群睡得很香。金豹子眯缝着眼睛，与其说在观察和决断，还不如说在等待，等待最恰当的时机，好猎取一头令它垂涎的黄牛。最恰当的时机出猎，才能获得最意想不到的成果。金豹子翕动鼻翼，肥硕的上唇及鼻梁两侧钢针般的胡须，轻轻颤动。令它厌恶的是，除了狼的气息，金豹子又嗅到了赤豺的腥臊味了。看来，魔头赤豺不请自来，前来参与由金豹子和狼王睿操持的，老君山高山牧场最后的晚餐。

天色尚早，牧人就地搭的地窝子还没有动静。

云南本来是一个雨水丰沛、气候温暖的天堂之所。不知为什么，



近年来的冬春却几乎年年干旱。云南的冬春季节降雨本来就少，又称为云南的旱季。起初仅仅是旱季延长，后来原本属于云南雨季的夏和秋，降雨也明显减少。丰茂的高山草场渐渐枯萎，牧人不得不渐次转移他们的羊群，如今他们要将最后的黄牛群赶往坝子里。和牛羊一起逃窜的还有：马鹿、黄麂、岩羊、野猪、香麝和野兔……以及追随它们的豹子、狼、赤豺、熊和老虎……

高山牧场满目疮痍：凝固在草场上的格子房（又称木楞房，由粗大的原木搭成的方形屋子），到处废弃的牛栏和羊围子（羊圈），以及干枯死亡的寸草不生、一望无际的荒漠……

牧人为了转移他最后的财产——一大群黄牛，不仅睡到了牛栏旁边，还请了一群壮汉一块儿守护牛栏。他们按自己的身长，往地上插几根弯曲的箭竹，其高和宽仅容一人平躺而入，再往上盖一块塑料布或者篾笆，做成临时的睡屋——地窝子，趴在里面，裹一张毡子，持枪守护在牛栏四周。大群牧羊狗，在取暖警戒两用的巨大篝火旁不安地彻夜游弋。干旱加剧了人与动物的尖锐对立，牧人不得不提高警惕，严阵以待。

天光很暗，金豹子静静地趴在枯草丛中。

从它坚硬的头颅、粗壮肥厚的肩胛骨，依稀可见年轻的它不可战胜的坚定与伟岸。与身体等长的粗硬的尾巴，压在结实的腰杆和宽大的臀部下面，平卧的它更显温婉安静，甚至有些许的凄凉。微明还暗的天光里，牛栏及牧人的地窝子隐约可辨，金豹子下意识地双掌互相触摸，一种不可言说的痛楚顷刻贯穿全身，左掌暴露的一段骨头茬口令它心疼。它左掌的半只爪子，在一次和狼群联手向羊群袭击时，被牧人的铁扣子给卡断了。

蜷缩在地窝子里的人紧张得一夜无眠，他们的枪里子弹已经上膛，就差扣动扳机了。干旱让豺狼虎豹们饿得受不了，牛羊时不时受到袭击，牧人和豺狼的最后一搏势在必行。

另一边对牛群虎视眈眈的是狼王睿和它的狼群。

狼王睿率领的狼群，是这个干旱年景里老君山最大的狼群，然而，它们也因持续干旱而由原先的 60 多只锐减为如今的 12 只。为了生存，它们和金豹子多次配合，向牧场的牛群发起袭击，如今，它们新的合作马上就要开始。金豹子不清楚狼王睿藏在哪儿，也不清楚狼们分散到哪些角落，然而，它撑平了的耳郭和粗壮的不停抖动的胡须，收集到的信息表明狼就在周围，一场战斗将很快打响。

金豹子得利用狼的集群性，一块儿向黄牛这一类大型家畜发起攻击，以求稳操胜券。如果金豹子单打独斗的话，是很难对付黄牛的。作为云南山地的金钱豹，它的体重超不过 80 千克，个头也仅 1.5 米，独自攻击比它大得多的黄牛，显得力不从心。狼王睿清楚，作为云南山地狼，它们的个头不过像家养的大狗罢了，且数量不断减少，虽集群对付庞大的黄牛，但胜算可能还不是很大。觅食越来越艰难的今天，金豹子与狼王睿联合作战，才能稳操胜券。

金豹子和魔头赤豺的关系却不是这样的，魔头赤豺靠掠夺金豹子生活。

其实，这也怪不得魔头赤豺。豺的个头比狼小得多，无论单个或是群体的力量都比不上狼，它们害怕狼，更不用说和豹子较量了。这就迫使它们得比狼多动脑子，多竖起耳朵，多耸动鼻子——长此以往，赤豺们进化得头圆而短，耳郭宽阔，鼻吻长鼻孔宽，尾巴长而蓬松——像狼又像狐狸——头脑灵活，像狐狸般狡猾；凶恶与强



悍可与狼一较高低，因此，也被称为“狐狸般的狼”。豹子虽然强大，然而，仅发情期很短的一段时间雌雄豹子在一起，此外都是单个活动，力量比集群的豺稍逊一筹，这也是赤豺们敢于打劫豹子的原因之一。

掠夺金豹子，成了老君山赤豺们的生存伎俩，为首的豺王也被金豹子戏称为“魔头”，可见它对赤豺群何等厌恶。所谓“螳螂捕蝉，黄雀在后”，赤豺依附金豹子，金豹子不可能摆脱赤豺。金豹子唯一能做到的是，在最恰当的时机实施捕猎并尽快地转移猎物——所有的这一切，都要赶在被魔头赤豺伺机抢劫之前完成。

狼对赤豺却没那么厌恶。尽管赤豺群的数量比狼多，但狼的凶狠和贪婪却都是赤豺不能望其项背的，单个或集群作战的能力都比赤豺更强大，所以，狼王睿不太讨厌魔头赤豺，甚至不时还将它当盟友，它们之间时不时有不好不坏的合作。

狼王睿翕动鼻翼，赤豺的气味若隐若现，它得尽可能地利用赤豺的力量，尽可能地让魔头赤豺也像豹子那样去为狼当开路先锋，然而，这又是很难办到，赤豺们实在太狡猾了。狼王睿动弹了一下身子，眼睛和鼻梁都快塌成一堆了，眼下的出击并不轻松呢。

魔头赤豺则伸展身躯，半个身子着地，另外半个身子侧靠着另一只赤豺……赤豺们如此一只挨一只地紧靠着，以彼此的体温相互取暖。悠然自得的它们，仿佛不是来行猎而是前来享受金豹子和狼王睿捧上来的盛宴的。

豹子和狼都比赤豺强大多了，就让它们去挡人的子弹，去蹚人的陷阱吧。

天光渐亮，天边的鱼肚白又扩展了一大片，方才很亮的启明星，

现在不那么耀眼了。这个时候没什么动静，说明可能没什么大的危机了，或许野兽们受不了干旱的煎熬，提前离开了。地窝子里熬了大半宿的人撑不住地合上了眼睛，平稳的鼾声由这间地窝子传染了那间地窝子。牧羊狗立即效仿主人，蜷缩在地窝子周围，将头埋入蓬松的尾巴，呼呼入睡了。出击的时机已经成熟。金豹子再次翕动鼻翼，钢针般的胡须抖动得越发厉害——讨厌的魔头赤豺的气息越来越强烈，金豹子的嘴角僵硬起来，甚至想放弃马上就要开始的袭击行动。

水源逐渐干涸的开头那几年，金豹子的捕猎没有受到多大影响。

黄麂为了寻找水源，分散到各条山箐去了。袭击单个的黄麂，比袭击成群的黄麂更容易得手，只不过搜寻范围不得不扩大。金豹子短时出击的速度可达80千米/时，伏击黄麂，只要躲在水源边就行。山谷里到处都有不死的山泉，金豹子熟悉它们好比熟悉自己的胡须。但是，随着干旱的加剧，山泉水逐渐干涸，金豹子不得不回过头来，和狼王睿一起走一条冒险之路——参加高山牧场见天不断的丰盛晚餐。魔头赤豺当然也乐得借这个大好机会，让自己的种群得到了相应的份额，这也是牧场加速死亡的原因——野兽们对牧群的攻击加大了，牧人和羊群不得不加快撤离，高山牧场的死亡加快了。

山巅被镀上了一层淡淡的金色。金豹子眯缝着眼睛。牧人的牛栏，牛栏边的地窝子由朦胧渐渐清晰。无声的高山牧场，显见了某种寥落和不祥。金豹子依然一动不动。空气里令它不安的赤豺们的腥臊味似乎已经淡去，难道这群拦路抢劫的强盗，不再打它的主意？金豹子感觉太不可思议。赤豺们从来不肯自己主动去和猎物较量，



专施劫掠豹子的勾当，难道狡诈的它们又有什么新花招？金豹子的头都大了，牧人正持枪严阵以待，而它的盟友狼和伺机而动的豺又各有阴谋各使花招，都欲在即将展开的大劫杀中，置它金豹子于死地，它们好得到最大的好处。放弃吧，疼痛的半个爪子这样对它说；进攻吧，不然将失去机会，难道要活活饿死？理智却这样告诉它。

是的，虽然危机四伏却没有退路了。

天快亮了，狼渐渐向牛栏靠拢，但它们是不会轻易出击的，它们既要看人也要看金豹子和赤豺的动静，才好伺机行动。赤豺呢，不但没有向前，反而往金豹子身后又退了一箭之地。锱铢必较，互相暗算，互相利用，三伙强盗，都要尽可能地往自己利益的算盘上，拨上一颗可靠的珠子。

狼王睿率领的这一群狼，与高山牧场的正面冲突已不止一次。

每一次冲突，狼都既有得也有失，既夺得羊只也不得不丢下几具狼尸。自从有豹子加入，狼王睿都利用豹子逞强好胜的特点，在豹子发起攻击后才率狼出击。这伎俩还真奏效，金豹子的半个爪子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丢的。如果换成狼，那是要丢小命了。但是今天狼王睿并不打算遵守这个惯例。至于怎么做，那要根据人的情况作适时的判断。

轻松的起伏有致的鼾声，竟然在最紧张的时候响起。地窝子周围彻夜不熄的篝火，也由烈焰熊熊转为时燃时熄的灰烬。人太相信他们的枪，太依赖他们的狗了。

狼王睿不禁冷冷地哼了一声。

这是一声凶狠坚定信心百倍的吼叫，表示高山牧场的最后一顿晚餐开始了。

金豹子紧张得快要窒息。

它根本没想到，尽管它处心积虑地揣摩狼和豺的心思，但还是摸不透。它懂得赤豺后退的道理，却不明白狼率先攻击的原因。金豹子不得不跟从狼王睿，跃出隐身的草丛。

牧人密集的枪声，在狼王睿和金豹子出击后慢半拍响起。

就是这半拍，保全了狼王睿和其他许多狼的命，也让金豹子有机可乘。枪声响起之前，狼群已经钻进牛栏，消失在黄牛群中了。狼王睿的这一招非常妙，牧人不可能拿枪轰击自己的牛群。金豹子无法想象狼们是如何在牧人密集的枪声中撕碎一头牛的。但它也很精明地效仿狼，从牛脚下钻入，一改过去由空中高高扑下，将牛扑倒的技法。

狼很快得手了。它们选择了一头靠近牛群中心的黄牛，群起啃噬撕咬。一群狼对付一头牛，可在最短的时间内将对方撕裂致死。金豹子的行动却比狼群困难得多，它得选择一头小黄牛，黄牛过大不好将它杀死。狼和豹子都往牛群中间挤，吓坏了的牛群企图四散逃走，可惜牛栏粗大的木头将它们围住，一时半会儿无法挤开。这对狼非常有利，对豹子却不利。狼利用密集的牛群，将人的子弹挡住了。豹子却无法从密集的牛脚杆中，找到细脚杆的小牛并将之咬翻。

狼王睿禁止它的部下发出声音。巨大的嗥叫声会加大牛的恐惧感，它们会像潮水般地往外涌，而由牛构成的天然屏障一旦倒塌，狼们的危险便陡然增加，人长眼的子弹会将它们一只只击倒。金豹子往牛脚杆中钻的时候，感觉委屈和憋闷，一头森林霸王，却干这低三下四的勾当，更何况豹子并非狼，它的身体粗壮，不像狼在牛脚杆中挤得很伶俐。发怒的牛已经在恨恨地踩踏它了，金豹子偷不



了牛，反而快要被牛踩死了……

“呜——嗷——”

金豹子憋不住一声怒吼，牛群顿时像一道决堤的潮水，将粗大的原木栅栏挤断，牧人的枪声顿时爆米花般响开……

金豹子金色的身子，像一朵金色的花朵，盛开在纷乱的黄色的潮水中。牧人的枪声爆竹般热烈盛大，但没有一颗子弹敢于追逐金豹子。金豹子根本不知道，这是它的盟友——狼，在关键的时候保护了它。豹子身后的狼群，不自觉地成了豹子的屏障。

有一点金豹子很清楚，那就是它成功了，它在最后的晚餐中分到了一杯羹——这对于丢了半只爪子的它非常不容易。泪水流下来了，与泪水一块儿涌进喉咙的，还有黄牛又咸又甜的血。



最后的晚餐对金豹子很重要，对狼群更重要。

雄性金豹子仅在与雌豹交配时短暂地一起生活几天，然后过着“自己吃饱，全家不饿”的快乐的单身生活，而狼王奢得保证12只狼都有饭吃，都不要饿死。狼王奢的责任更大，它更紧张，更得处处小心谨慎。事实上，自从牧人转移了他们的羊群后，狼王奢的狼群一直处于饥饿状态，它们没有别的猎物可捕，又不敢向黄牛发动攻击，黄牛无论从体型和力气上都比狼大得多，不到饿得受不了又没有其他猎物可捕的情况下，狼王奢是决不向黄牛开刀的。

如今，连黄牛群都要离开故园了，豹子和狼当然不能放弃高山牧场的最后晚餐。

狼王睿有意将进攻队伍分成三个梯队。它在中间部位埋伏，两边分别是它的两员战将：大灰狼和大黑狼。两只狼一只毛色灰褐发亮，另一只毛色褐黑，两只狼的毛发都亮得仿佛镀了一层铁。两只狼都仅6岁狼龄，正值性觉醒但还不具备生育能力却最具攻击力的时候。大灰狼的个头稍大，攻击性更强。大黑狼个头稍小，脑子却相对好用。一般来说，处于性觉醒阶段的大公狼，都具有绝对服从王的权威、性情极豪爽的特性。大灰狼和大黑狼都被狼王睿看重。狼王睿把三只王妃和种群内年幼体弱的小狼和雌狼，都安排到大黑狼的阵容里。它自己率领的都是清一色的老狼和年纪稍大的公狼。大灰狼则率领清一色的年轻力壮的公狼。这样的安排，都因充分设想了此次攻击的危险性。

牧人将所有的宝都押上了，狼群不得不倾巢而出。

冲锋陷阵的事交给大灰狼，让它杀开一条血路，勇猛地冲进牛群中。小狼和雌狼们，它们任何时候都是狼群的未来与希望，所以被安排在中间，前去享用盛宴。要死就让它和老狼们去死吧，狼王睿得和老狼们一起断后。黎明来临，璀璨的启明星在狼王睿的眼里是一滴冰冷的泪。为了12只狼，它不得不舍命一搏，即使陈尸阵前也值得。

狼王睿的决断，是金豹子断然想不到的。狼王睿冲出去的时候，金豹子惊愕走神。狼王睿难道不算计它了？它哪知道，狼王睿的每一招，都为自己着想，当然也包括算计它的盟友金豹子的成分。

狼王睿发狠地高亢地叫喊，表明它豁出去了。

率先冲在最前面的是大灰狼，紧接着所有的大狼小狼都鱼贯而出，老君山高山牧场最后的晚餐开启了帷幕。大灰狼箭一般冲了出